

证券代码：836625

证券简称：宝艺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宝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包括独立董事 2 名，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。	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，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 是 ☒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宝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宝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5日